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 LIEN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華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9)

### 建議委任新核數師

董事會宣佈恒健將在其目前的任期屆滿後於即將舉行的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本集團的核數師。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董事會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推薦及批准後決議委任信永中和為本集團的新核數師。

本公告乃由華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4)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恒健會計師行有限公司(「**恒健**」)將在其目前的任期屆滿後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五)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本公司的核數師。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日刊發的公佈所述，於認購新股份完成後，中國成套設備進出口(集團)總公司(「**中國成套設備**」)成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50.2%的已發行股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綜合併入中國成套設備集團的財務報表。

董事會認為，委任同一核數師便於核數工作的一致性及提高核數服務的效率，符合本公司及中國成套設備的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會已決議建議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委任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信永中和**」)為本公司的核數師以填補恒健退任後之空缺，其任期直至將於二零一五年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收到恒健發出的函件，確認概無有關建議變更核數師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債權人垂注。董事會亦已確認，恒健與本公司之間概無分歧，亦無有關核數師變更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債權人垂注。

\* 僅供識別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恒健過往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變更核數師詳情的通函連同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會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或前後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華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學義**

香港，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劉學義先生、韓宏先生、胡野碧先生、胡志榮先生及王朝暉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柳博士、于吉瑞先生及李曉偉女士。